

工程招标公告

采购局	:	教育局
招标编号	:	TC PM011, TC PM012, TC PM021, TC PM022, TC PM031 和 TC PM032
项目	:	<u>TC PM011</u> 为合约指定区（中西区、湾仔、东区及南区）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的定期合约。 <u>TC PM012</u> 为合约指定区（油尖旺、九龙城及离岛）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的定期合约。 <u>TC PM021</u> 为合约指定区（深水埗、荃湾及葵青）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的定期合约。 <u>TC PM022</u> 为合约指定区（屯门及元朗）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的定期合约。 <u>TC PM031</u> 为合约指定区（黄大仙、观塘及西贡）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的定期合约。 <u>TC PM032</u> 为合约指定区（沙田、大埔及北区）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的定期合约。

内容	<u>TC PM011</u> 合约工程范围包括为合约指定区（中西区、湾仔、东区及南区）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预计本合约由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为期 36 个月。 <u>TC PM012</u> 合约工程范围包括为合约指定区（油尖旺、九龙城及离岛）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预计本合约由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为期 36 个月。 <u>TC PM021</u> 合约工程范围包括为合约指定区（深水埗、荃湾及葵青）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预计本合约由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为期 36 个月。 <u>TC PM022</u> 合约工程范围包括为合约指定区（屯门及元朗）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预计本合约由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为期 36 个月。 <u>TC PM031</u> 合约工程范围包括为合约指定区（黄大仙、观塘及西贡）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预计本合约由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为期 36 个月。 <u>TC PM032</u> 合约工程范围包括为合约指定区（沙田、大埔及北区）内由教育局负责的津贴学校、建筑物、土地及其他物业进行改建、加建、保养及维修工程。预计本合约由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为期 36 个月。
估计数量	不适用
联络人	如有查询，请联络： 专责工料测量师谢国卿女士 电话号码：(852) 3164 7509 传真号码：(852) 3904 1013 电邮地址：qsspm2@edb.gov.hk
截标日期及时间	2025 年 6 月 20 日中午 12 时

递交标书

： 投标者必须透过电子投标系统（工程合约）递交电子投标书。**逾期递交的投标书，概不受理。**

除了递交电子投标书外，投标者也可以选择同时以印本形式递交投标书。递交印本形式的投标书是属于自愿性质，除非在招标条款中规定的例外情况，否则印本形式的投标书将不会被使用。如果投标者在递交电子投标书的同时，选择递交印本形式的投标书，印本形式的投标书必须以密封的信封递交。信封面清楚注明招标编号、投标项目(但不得有任何记认，使人可识别投标者的身分)及「*中央投标委员会主席收*」，并必须把投标书放入香港添马添美道 2 号政府总部东翼地下公众入口大堂的「政府总部投标箱」内。投标者必须在截标时间前把投标书放入本招标公告中指定的投标箱(「指定投标箱」)内。逾期递交或未有放入指定投标箱的投标书，概不受理。

在下列情况下，截标日期可能会延迟： -

- (a) 若截标当日 **2025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上午 9 时至中午 12 时期间，八号或以上热带气旋或黑色暴雨警告信号悬挂，或政府公布的「超强台风后的极端情况」生效，截标时间会延至八号热带气旋警告信号除下，或当时生效的黑色暴雨警告信号或政府公布的「超强台风后的极端情况」取消后首个工作天中午 12 时。星期六并不属于工作天。关于「超强台风后的极端情况」的公布事项会在政府新闻处新闻公报网页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ctoday.htm>) 宣布。
- (b) 如在截标当日 **2025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五)**上午 9 时至中午 12 时期间的任何时间内，前往指定投标箱所在地点的公众通道受阻，政府会宣布延迟截标日期及时间，直至另行通告。待通道受阻情况获消除后，政府会尽快公布所延迟的截标日期及时间。公布事项会在政府新闻处新闻公报网页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ctoday.htm>) 宣布。
- (c) 若政府认为有任何其他原因影响截标，政府将透过**电子投标系统（工程合约）**和/或**电子邮件**通知投标者延迟的截标日期和时间。

招标文件已包含在电子发布包中，而电子发布包可透过此连结 <https://www.gov.hk/tc/theme/etendering/ets/> 从电子投标系统（工程合约）下载。电子发布包将不会以印本形式提供。

投标者应注意以下关于使用电子投标系统（工程合约）的事项：

- (i) 下载招标文件之前，投标者必须在电子投标系统（工程合约）上登记帐户。
- (ii) 某些需要随投标书递交的电子档案必须附有电子签署。投标者请预早申请电子证书（机构）及确保其有效性。
- (iii) 投标者请确保在投标截止前完成数据传输。
- (iv) 有关申请电子投标系统帐户的程序、电子投标系统的条款及条件、常见问题和用户手册的详情可在电子投标系统（工程合约）网站 (<https://www.gov.hk/tc/theme/etendering/ets/>) 浏览。
- (v) 有关一般查询，请致电 (852) 3997 1844；如需技术支持，请致电 (852) 6310 9329。

此招标采用选择性招标，现邀请名列认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册上获准承投建筑工程类别的丙组承建商或由本地及 / 或海外承建商组成的合营企业而其首席参与者或主要股东名列于上述认可名册 / 类别 / 组别，并符合招标文件订明参与投标所须具备的下列资格和其他载于招标文件中的条件，承投这次招标项目：

- (a) 在原定截标日期或延后的截标日期(如已延期)，投标者或合营企业投标者而其首席参与者 / 主要股东是名列认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册上获准承投建筑工程类别的丙组经确认或试用期的承建商；
- (b) 投标者须在原定截标日期(包括当日)起计前十年内(即 2015 年 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期间)，在香港或香港以外地方完成最少一份合约价值不少于港币 2 亿 9 千 4 百万港元 (原定合约价值调整至现价)的相关定期合约；及
- (c) 以发展局所备存过去的表现报告为基础，投标者或合营企业投标者的所有参与者 / 股东过去五年期所有建筑工程类别定期合约的负面评级报告须不得多于 10%。该五年期的最后一天为原定截标日期或延后的截标日期(如已延期，但两者均不包括当日)起计两个月当天前的最后季度终结日(一年有四个季度终结日，分别为 2 月、5 月、8 月和 11 月的最后一天)。

有关投标者的资格及由本地及 / 或海外承建商所组成的合营企业投标者（如适用）的详细要求，已详列于招标文件内。

尚未名列于上述认可名册 / 类别 / 组别的承建商亦可提交投标书，但必须提出参与要求，连同已填妥的纳入上述认可名册 / 类别 / 组别的申请表格，于 **2025 年 6 月 3 日或之前送达教育局总屋宇保养测量师(校舍保养管理)范剑锋先生(地址：九龙石硤尾伟智街 19 号 3 楼)**；而其纳入申请亦于截标日期当日或之前获得正式批准；并符合参与投标所须具备的资格和条件。申请纳入认可名册 / 类别 / 组别的详情，载于下列网页：

http://www.devb.gov.hk/tc/construction_sector_matters/contractors/index.html

投标一经采纳，承建商如未能或拒绝履行投标书内的规定，其名称有可能从认可名册上删除。

是次招标受世界贸易组织《政府采购协议》规管，且不涉及电子竞投。此公告亦用作世界贸易组织《政府采购协议》所规定的摘要公告。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不一定采纳任何一份投标书，即使该份投标书索价最低。如投标书评估是按照评分计划或公式计算，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亦不一定采纳其中整体得分最高的投标书。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有权与任何投标者商议批出合约的条款。

批出是项合约的详情，将在下列互联网页上公布。请参阅：

<https://pcms2.gld.gov.hk/iprod/#/scn00101?lang-setting=zh-HK>